

中共晋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晋市农办（函）发〔2024〕2号

中共晋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细化2024年度乡村建设任务清单和 加强项目库管理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农办，市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乡村建设项目库和任务清单（以下简称“一库一单”）管理，有序推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根据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加强2024年度乡村建设项目库和任务清单管理的通知》（晋农组办发〔2024〕号）要求，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贯彻落实《山西省乡村建设项目库建设实施细则（试行）》《山西省乡村建设任务清单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要求，瞄准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目标，建立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乡村建设实施机制，精准对接需求，协同布局项目，集中推进建设，促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布局统筹、建设统筹、项目统筹，提升乡

村建设实效。在工作推进中，要实事求是，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从群众反映强烈的急难愁盼问题入手，聚焦小切口，集中力量抓好办成一批抓得住能见效、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坚决防止盲目贪大求快。要突出重点，聚焦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事项谋划项目、安排任务，确保资源的有效配置，避免资金项目“撒胡椒面”。要因地制宜，综合考虑地方经济发展水平、文化和风土人情、财政可承受能力，分区分类实施，差异化推进，不搞齐步走、“一刀切”，防止造成浪费。要狠抓落实，先解决“有没有”问题、再解决“好不好”问题，合理安排建设时序，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把好事办好、办稳妥。

二、逐级细化任务清单

（一）建立市级乡村建设任务清单

市直相关部门根据省委农办提供的任务清单（见附件1）建设任务，结合我市实际，聚焦重点任务，对省级清单进行量化、实化，具体任务细化到县。经主要领导审核把关后，按时报送到市委农办。

（二）建立县级乡村建设任务清单

各县（市、区）党委农办依据市级乡村建设任务清单，结合村级、乡级建设需求和建设资金，编制县级年度任务清单，将建设任务细化到村、具体到项目。

（三）任务清单建立要求

一是列明基本要素。围绕乡村建设行动重点任务，按照《山西省乡村建设任务清单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要求，列明任务清单，突出年度建设任务名称、责任部门、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建设标准、建设规模、资金来源等基本要素，不强调面面俱到。

二是聚焦重点任务。锚定《晋城市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的行动目标，按照《关于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要求，重点围绕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以及太行一号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示范带、沁河、丹河生态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带等重点目标、重点工程列出任务清单。

三是立足乡村需求。村“两委”根据农民需要和村庄规划，针对农村公路、村内道路、供排水、可靠供电、垃圾污水及厕所粪污治理、村容村貌整治提升等短板弱项，提出未来3-5年村级建设需求，乡镇人民政府进行真实性、必要性、可行性审核后，向县级人民政府提交乡级建设需求。

三、做实做细项目库

(一) 做好项目入库工作

一是强化项目前期工作。县级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水利等有关部门加强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统筹，科学规划布局建设重点和次序，指导乡级村级合理提出建设需求，加大项目谋划、储备等服务力度，提升入库项目质量。

二是推动行业项目入库。落实《山西省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的“安排乡村建设项目资金，原则上须从项目库中选择项目”要求，县级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发展改革部门要加强与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水利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确保拟使用乡村建设项目资金的行业项目应入尽入。落实《山西省乡村建设项目库建设实施细则(试行)》要求，乡村建设项目库与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做好衔接。

(二) 完善项目库管理机制

一是规范项目入库流程。健全部门共建、信息共享、统一设计、程序规范的项目库管理机制，按照村级申报、乡镇审核、县级审定的程序确定入库项目。县级有审批权限的相关主管部门优先对乡级建设需求涉及项目进行论证评审，通过评审的优先纳入乡村建设项目库。

二是建立需求反馈流程。县级农业农村(乡村振兴)、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水利等有关部门定期汇总项目储备和立项情况，及时将项目入库情况反馈乡镇、村，指导完善未能入库的乡级建设项目。

三是落实动态调整机制。县级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共同建设项目库，共享项目库信息。入库储备项目实行动态调整，完成入库程序项目实时录入信息系统，三年未执行的项目自动出库，再次入库按照新项目办理。

四、调动农民积极参与

（一）动员农民参与项目谋划。乡村建设项目应按照自下而上原则和“四议两公开”的程序，由村民委员会组织农民充分讨论后提出，通过全体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集体议定村庄需建设的主要事项，在村内公示后报乡镇人民政府。

（二）组织农民参与项目建设。根据招标投标法律法规和村庄建设项目施行简易审批有关政策要求，对于依法可以不招标的村内道路、公共照明等技术要求简单的小型设施项目，可依法依规由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承接，采取直接补助、以奖代补、以工代赈等方式，组织有能力、有意愿的农民开展建设。

（三）引导农民参与项目管护。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山西省农民参与乡村建设实施办法（试行）》要求，村民委员会可委托村民、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代管公共基础设施，户属设施由农户承担管护责任。可采用“门前三包”党员责任区、文明户评选、积分制等方式，引导农民积极参与管护。

（四）支持农民参与项目监督。县级要健全投诉举报机制，畅通投诉渠道，公开举报方式，及时受理和处置有关农民参与乡村建设的投诉、建议。

五、强化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把“一库一单”管理摆在乡村建设促进工作的重要位置，建立健全省负总责、部门协作、市县乡抓

落实的工作推进机制。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组织实施全省乡村建设行动，建立专项推进机制。市县乡党委和政府要把乡村建设行动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切实担负责任，细化措施，确保把建设项目统筹好、清单任务落实好。

（二）开展调度评估。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部门要定期调度项目入库、实施、完工情况，分析研判乡村建设项目布局、投资结构和短板弱项，提出加强项目库管理的意见建议。市农业农村（乡村振兴）部门将督促指导、定期调度、实地调研，推动项目稳步实施。省农业农村厅将依托全国乡村建设信息监测平台，通过实地调研、第三方监测等方式，跟踪分析“一库一单”建设成效。

（三）坚持典型引路。县农业农村（乡村振兴）部门要深入总结“一库一单”管理工作实施进展情况，积极探索“一库一单”管理机制和工作模式，遴选推介一批典型做法，加大宣传推广力度，以点带面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四）按时报送相关资料

市直相关部门按要求建立市级乡村建设任务清单，经主要领导审签后，于4月10日前将2024年度本部门任务清单盖章件（含电子版）报送至市委农办。机构改革过渡期间，各县（市、区）党委农办要统筹农业农村、乡村振兴部门，结合市级任务清单和建设需求，于4月30日前将编制好的县级年度任务清单盖章件，报至市委农办。

联系人：原媛 13111262396

樊鹏程 15383661003

电子邮箱：jcsxcjs@163.com

附件：1. 2024年度山西省乡村建设任务清单

2. 乡村建设任务清单参考模板

中共晋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4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4 年度山西省乡村建设任务清单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一、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管理										
1	村庄规划编制	省自然资源厅	指导各市县推进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村庄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	指导各市县对有规划编制条件和需求的村庄组织开展村庄规划编制	完成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及其他类共计 1149 个村庄规划编制	依据《关于学习践行“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晋办发〔2023〕23 号)及省委对村庄规划的要求,参照《山西省村庄规划编制指南(第一次修订版)》编制村庄规划	财政投入为主的多元化资金保障	县级财政为主,咨询单位公益辅助投入	涉及安泽县、保德县、长子县等 67 个县(市、区)	2024. 12
二、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										
2	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	省交通运输厅	新建旅游公路 2000 公里左右,到 2024 年底全面建成 1 万公里左右旅游公路,构建“城景通、景景通、城乡通”全域旅游公路网	主要内容为道路、桥梁、隧道、涵洞、标志标线等	2000 公里左右	旅游公路设计技术指南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 10.92 亿元,省级成品油税收 10.34 亿元,市县债券 25.66 亿元	469200	全省	2024. 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3	农村公路道路提升改造	省交通运输厅	新建一般农村公路4000公里左右	重点推进县乡公路改造、资源路产业路、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较大人口规模(30户及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等,实施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4000公里左右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	中央车购税补助9.1亿元,省级一般公共预算6.5亿元,省成品油税4亿元	270000	全省	2024.12
4	农村公路安防设施	省公安厅	提升道路安全管理水平,有效降低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保障车辆、行人出行安全	全省共6个县规划建设安防设施,建设视频监控图像应用平台,在城区及乡村道路视频监控盲区补点建设视频监控摄像机、抓拍卡口、测速设备等	完成2个县级视频监控应用平台建设,在6个县建设1286台视频监控摄像机和卡口抓拍设备,在部分乡村道路完成6套测速设备建设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28181-2022、《公安视频监控图像信息应用系统》GA/T1400-2017	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328万元、县级财政资金5838.69万元	6166.69	涉及长治沁源县、晋城高平市、陵川县、晋中左权县、昔阳县、运城夏县等6个县	2024.12
三、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5	农村供水保障	省水利厅	开展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	维修养护工程1700处	全省108个县开展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维修养护工程不低于1700处、受益人口不少于180万人	符合相关标准	中央、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12001	108个县(市、区)	2024.10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6	防汛抗旱基础设施建设	省水利厅	提升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建设	完成130套自动雨量站补充或更新,全省115个山洪灾害防治县山洪灾害防御基础数据梳理集成,13项新增防护对象调查评价	符合山洪灾害防治相关技术标准及水利部文件要求	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681	全省除阳泉市城区和矿区外的其他115个县(市、区)	2024.12
四、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										
7	浮山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	省能源局、省生态环境厅、省农业农村厅	到2024年底,完善形成全县乡村振兴方案,并启动规模小于1万千瓦的分布式可再生能源项目	结合试点方案,探索建设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电与非电利用项目,以及乡村能源服务站点等	力争全年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容量1万千瓦以上	试点项目建成后,同步实现分布式可再生能源项目可观可测,并具备接入分布式可再生能源项目远程集控平台的基础	企业投资,额度待确定	待定	浮山县全域	2024.12
五、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										
8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	省农业农村厅	全省建设15个农产品产地冷链集配中心	建设一批集预冷、分选、初加工、冷藏、检测、信息等功能于一体的农产品产地冷链集配中心	全省建设15个农产品产地冷链集配中心	《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4年农产品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晋农发〔2024〕11号)	乡村振兴专项资金2000万元	2000	临猗县3个、万荣县1个、稷山县1个、隰县1个、吉县1个、曲沃县1个、临县2个、离石区1个、长子县1个、朔城区1个、天镇县2个	2024.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9	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设施建设	省邮政管理局	围绕工业品下行和农产品上行的突出问题,补齐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短板,打通城乡商品和资 源要素流通堵点	对2023年已备案完成的村级快速便民服 务点提质升级	建设1000个服务 规范化 行政村快速便民 服务点	参照《农村寄递物流三 级节点提档升级建设 标准》执行	依托2024 省政府民生 实事,省级 财政对农村 下行快件差 异化补贴 0.5元/件	按照实际 下行快件 数量补贴	91个县(市) 除县政府所 在地和乡镇 政府所在地 的行政村外	2024.10
六、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										
10	农村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省通信管理局	持续推进乡村地区5G、千兆光网等新型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力争到2024年底, 全省行政村通5G比 例达到90%,助力乡 村全面振兴	组织实施第九批电信 普遍服务工程项目, 加快推进农村地区 5G基站建设	在267个行政村建设 267个5G基站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 《电信普遍服务项目 竣工验收管理办法》	中央财政补 助资金3204 万元,实施 企业筹资资 金7396 万元	10600	太原、大同、 阳泉、长治、 晋城、晋中、 运城、忻州、 吕梁	2025.06
11	深入推进国家和省级数字乡村试点村试点工作	省委网信办	1. 积极争取国家数字乡村试点 2. 遴选一批省级数字乡村试点	各试点地区按照试点 方案开展试点工作, 探索发展模式,总结 推广经验	在全省范围内遴选 10-15个乡镇(镇)开展 省级试点	试点地区应建立工作 统筹机制,制定有操作 性的工作方案,解决实 际问题,形成有明确应 用场景的业务系统或 服务模式、与之配套的 制度机制,总结形成典 型案例和试点经验	—	—	入选试点 地区	2024.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七、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										
12	农村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省体育局	进一步补齐群众健身设施短板,推动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推进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助力体育强国和健康中国建设	在全省80个县所辖乡镇选取符合申报条件的社区全民健身中心配置健身器材	为50个乡镇社区全民健身中心配置健身器材	器材须符合国家标准GB 19272-2011《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要求》	省本级体育彩票公益金1000万元	1000	涉及80个县	2024.12
13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	省商务厅	全省至少选取10个县,推动完善以县城为中心、乡镇为重点、村为基础的农村商业体系	升级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	全省至少选取10个县,升级改造一批乡镇商贸中心、大中型超市、集贸市场。(项目正在征集过程中)	商务部等15部门办公厅(室)关于印发《县域商业建设指南》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1)322号	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10500万元	161400	涉及清徐、阳高、五寨等10个县区以上	2025.12
八、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										
14	农村危房改造	省住建厅	为农村6类低收入群体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住房安全保障成果	组织市、县认真排查农村6类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现状,对唯一住房经鉴定或认定为C级或D级的危房房屋或无房的6类对象,实施危房改造	完成省下达的农村危房改造年度任务,同步做好动态保障	改造后房屋达到A级或B级安全标准	资金来源为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中央资金具	2000	全省任务县	2024.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九、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15	农村厕所问题整改	省农业农村厅	持续巩固农村户厕问题整改成果	对列入2024年度整改计划的2.9万户问题厕所	2.9万户问题厕所	改造后达到卫生厕所标准	省、市、县三级财政资金投入。省级安排4076.5万元	4076.5	涉及26个县	2024.12
16	精品示范村和提档升级村改厕行动	省农业农村厅	2024年乡村振兴精品示范村改厕高质量完成、提档升级村基本完成、全面整治村扎实推进	扎实推进三类村新增改厕任务	三类村计划新增改厕任务	改造后达到卫生厕所标准	中央、省、市、县四级财政资金投入。省级预算安排9429万元	9429	涉及71个县	2024.12
17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省生态环境厅、省住建厅、省农业农村厅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满足国家下达我省的年度考核目标	针对不同的村庄类型，各地因地制宜采取资源化利用、纳入城镇污水管网/厂、相对集中式或集中式、收集转运等治理模式，实现污水有效治理或管控	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纳入全省“千村示范、万村提升、全面整治”范畴，一体谋划、一体实施，推动2024年度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同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或管控	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村庄实现“三基本”，即：基本看不到污水横流，公共空间基本没有生活污水乱倒乱排现象；基本闻不到臭味，公共空间或房前屋后基本没有黑臭水体、臭水沟、臭水坑等；基本听不到村民怨言，治理成效为多数村民群众认可	中央和省级乡村建设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以及地方配套资金	待定	与2024年度建设的精品示范村、提档升级村有效衔接，由地方政府一体谋划、一体实施	2024.12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18	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省生态环境厅	完成50个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根据水体污染成因,实施控源截污、清淤疏浚、水系连通、生态修复等治理工程	50个农村黑臭水体	同时满足“水体不黑不臭、完成水体治理措施、建有长效管护机制、群众满意、公示无异议”5方面要求	中央和省级乡村建设资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以及地方配套资金	待定	吕梁、晋城、晋中、临汾、长治、阳泉6个地市	2024.12
十、实施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										
19	乡村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	省民政厅	“十四五”末,实现公益性安放(葬)设施城乡全覆盖	县乡村公益性骨灰堂、公墓	县级公益性安放(葬)设施实现全覆盖;乡村两级公益性安放(葬)设施完成60%以上。	原则上按照《山西省公益性骨灰堂(公墓)建设指南》(晋民发〔2020〕60号),具体情况要因地制宜	省级财政择优奖励,其余由各市、县、乡自筹	待定	117县(市、区)	2024.12
20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改善	省教育厅	新建改扩建100所寄宿制学校	压实11个市政府责任,通过新建、改扩建,对现有学校教室、宿舍、食堂、餐厅、如厕、洗浴等进行改造	一校一策	《山西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基本标准(试行)》	统筹使用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不足部分市县补齐	待定	82个县(市、区)	2024.11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21	县域医疗次中心建设	省卫健委	每个县(市、区)遴选1-3所离城较远、辐射人口较多、服务能力较强的乡镇卫生院开展中心乡镇卫生院建设	按照山西省县域医疗次中心建设标准(试行),打造县域医疗次中心,与县级医疗机构形成功能互补、协同推进、差异化发展的格局	2024年底,建设30所能力较强、具有一定辐射和带动作用的中心乡镇卫生院(县域医疗次中心)	按照《山西省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标准(试行)》	省级财政“建兜提”建设资金	3000	涉及全省107个县(市、区)	2024.12
22	县级医院能力建设	省卫健委	强化县级综合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填空白、补短板”	按照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建设和推荐标准建设	2024年底,9所县级综合医院、2所县级中医院和1所县级妇幼保健院达到三级医疗服务能力	按照国家县级医院医疗服务能力基本建设和推荐标准建设	省级财政“建兜提”建设资金	1200	涉及全省107个县(市、区)	2024.12
十一、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										
23	实施强基固垒工程	省委组织部	着力增强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进一步强化县级党委抓乡促村责任,增强乡镇党委整体功能,扎实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调整优化“空心村”党组织设置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24	实施头雁储备工程	省委组织部	打造一支能力强、结构优、后备足的村党组织书记干部队伍	实施好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培育储备三年行动计划，为下一轮村“两委”换届做好人员储备，确保每个村至少储备1-2名比较成熟的后备力量。不断优化村党组织书记星级化管理机制。深入实施“乡村振兴万人计划”。优化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管理	---	---	---	---	---	---
25	实施引领富民工程	省委组织部	健全完善党组织领导集体经济发展的体制机制，因地制宜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推动县级党委普遍建立统筹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组织领导、持续投入、专业化运营和社会化服务机制。抓好财政资金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工作。抓好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试点工作	---	---	---	---	---	---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26	实施阳光村治工程	省委组织部	进一步强化村党组织领导地位和作用,提升党建引领乡村治理效能	深化党建引领农村网格治理。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加强村干部特别是“一肩挑”人员的管理监督	——	——	——	——	——	——
十二、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27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省委宣传部(省委文明办)	加快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提档升级	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在城乡广泛开展	县(市、区)均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辖乡镇(街道)均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行政村(社区)均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实践站	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项目) 2225万元	2225	73个(县市区)	2024.12
全省共涉及乡村建设任务 27 项, 总投资 954979.19 万元。										

附件 2

乡村建设任务清单参考模板

序号	任务名称	牵头部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建设标准	资金来源及额度(万元)		总投资(万元)	涉及范围(县市区)	计划完成时间
								资金来源应明确主要资金来源名称和具体金额。	资金量。			
	按照乡村建设行动重点任务确定任务名称	该任务的具体牵头部门	牵头部门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建设目标是该任务的最终目的和追求的结果,是对建设整体目的明确描述,应具有可实现性和可衡量性。	应准确描述任务的具体建设内容以及围绕建设内容需要开展的主要工作。	应是对建设内容的量化。	填写该建设任务需要达到的行业标准、政策文件或规定要求。	资金来源应明确主要资金来源名称和具体金额。	资金量。	应包括所有资金来源渠道的资金量。	应描述任务所涉及的县数量。	须精确到年、月。
例	村庄规划编制	自然资源局		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村庄全部完成“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并依规推进村庄建设。	对有规划编制需求的村庄组织开展编制;对已编制规划的村庄,组织依规开展建设;对村庄规划建设需要调整完善的,进行完善后依规建设。	完成 XX 个集聚提升类、XX 个城郊融合类、XX 个特色保护类村庄规划编制,优化 XX 个集聚提升类、XX 个城郊融合类、XX 个特色保护类村庄规划编制,依规开展 XX 个集聚提升类、XX 个城郊融合类、XX 个特色保护类村庄建设。	村庄规划符合《XX 省镇村布局规划编制指南》规定。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00 万元、县级财政资金 500 万元。	1500	涉及 XX、XX、XX 等 80 个县(市、区)。	2024.1	

一、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管理

1	村庄规划编制																			
2																				
.....																				
二、实施农村道路畅通工程																				
1	农村道路提升改造																			
2	农村公路安防设施																			
.....																				
三、强化农村防汛抗旱和供水保障																				
1	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																			
2	防汛抗旱基础设施建设																			
.....																				
四、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																				
1	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																			
2	乡村清洁能源建设																			
.....																				
五、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																				
1	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																			
2	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点建设																			
.....																				
六、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																				
1	农村通讯基础设施建设																			
2	智慧广电固边工程建设																			
.....																				

七、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									
1	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建设								
2	农村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									
八、实施农房质量安全提升工程									
1	农村危房改造								
.....									
九、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									
1	农村厕所革命								
2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									
十、实施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提升行动									
1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								
2	乡村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								
.....									
十一、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									
1	乡村振兴主题培训								
.....									
十二、深入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									
1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2	乡村文化设施建设								
.....									
全市共涉及乡村建设任务 XX 项，总投资 XX 万元。									